附件3

疫情防控须知

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黄山市屯溪区国有投资集团权属子公司引进人才工作人员考试安全，请所有考生知悉、理解、配合、支持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

1.考生报名时应通过“皖事通”APP实名申领安徽健康码（以下简称“安康码”）。报名后应持续关注“安康码”状态并保持通讯畅通。“红码”、“黄码”考生应咨询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按要求通过每日健康打卡、持码人申诉、隔离观察无异常、核酸检测等方式，在考试前转为“绿码”。“安康码”为绿码且体温正常的考生可正常参加考试。

2.考生应从考试日前 14 天开始，启动体温监测，按照“一日一测，异常情况随时报”的疫情报告制度，及时将异常情况报告所在单位或社区防疫部门。

3.考试日前 14 天内，考生应尽量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行、居住；尽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尽量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人群密集的场所聚集。

4.考生在备考过程中，要做好自我防护，注意个人卫生，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考试，避免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

5.考试期间，考生应自备口罩，并按照考点所在地疫情风险等级和防控要求科学佩戴口罩。在考点入场及考后离场等人群聚集环节，建议全程佩戴口罩，但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等特殊情况下须摘除口罩。

6.考生应至少提前 40 分钟到达考点。入场时，应主动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检测，如发现体温超过 37.3℃，需现场接受2次体温复测，如体温仍超标准，须由现场工作人员再次使用水银温度计进行腋下测温。确属发热的考生须如实报告近 14 天的旅居史、接触史及健康状况，并作出书面承诺后，通过专用通道进入隔离考场参加考试。

7.在考试过程中出现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的考生，应服从考试工作人员安排，立即转移到隔离考场继续考试。

8.考试过程中，考生因个人原因需要接受健康检测或需要转移到隔离考场而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补充。

9.考试期间，考生要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

10.考生报名时要认真阅读本须知，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本人签名：

日期：